

# 望江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2023年1月4日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吴梅生

### 2022年主要工作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及中央和省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中共望江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职，担当作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在把牢正确方向中坚定人大制度自信

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紧紧围绕县委部署安排推进工作。

强化政治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强化党管意识。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并按照县委要求和法定程序抓好工作落实。配合县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出台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实施意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2人次，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增补选县人大代表5名，确保党委提名人选通过法定程序顺利履职。加强干部任后监督，审议50名县政府组成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两院”副职及审判委员会、检察委员会委员年度述职报告，督促相关人员依法行政、勤政廉政、执政为民。

强化服务意识。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树立“一线”思维，强化“一线”作为，积极参与服务各项中心工作。两位主任会议成员担任县纺织服装和文旅康养产业链链长、副链长，带领机关多名干部每月外出招商，严格推进“双招双引”，招引50亿元项目1个、一个30亿元项目已签订框架协议。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招引企业41个。两位副主任和一位县干带队开展经济督导和抗旱指导，一位副主任继续对联系湖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机关全体同志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文明创建、疫情防控、“反诈”“双提升”等多项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及平安建设。

### 二、坚持新发展理念，在依法履行职责中彰显人大使命担当

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全年开展调研视察37次，听取审议工作报告27份，向政府发出审议意见书4份、重点报告2份。

突出重点监督，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落细党中央稳住经济大盘的决策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问题导向，持续跟踪问效，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助力高质量发展。聚焦经济运行。开展经济运行情况调研，听取审议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开展“双招双引”、外贸经济调研，视察台侨资企业发展情况，督促有关方面认真践行“一改两为”，助力全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紧盯重大产业项目。高度重视产业链及重大项目建设，组织代表视察纺织服装、文旅康养产业发展、政府性投资项目开工建设情况，力促政策落实、流程整合，助推重大产业项目加快落地。听取审议全县国有自然资源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确保国有资产有效管理、保值增值。加强财政预算监督。听取审议2021年财政决算、2022年上半年预算执行、债务限额、审计整改、地方政府债券、一次性财力补助资金安排及其预算调整方案等情况报告，并依法作出相应决议，着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为扩大有效投资、稳定经济提供有力支撑。用好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的实时监控、预警功能，指导相关部门排查隐患、及时整改，有效防范化解风险。跟踪生态环境保护。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组织驻视市人大代表就全县利用水城资源保护和利用情况集中视察，统筹好保护与利用的关系，推动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

围绕民生福祉，推进生活品质提升。始终紧盯民心这个最大政治，助力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解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聚力乡村振兴。组织开展村级扶贫资产经营管理和效益发挥情况调研，推动村级资产管理上水平、出成果，夯实乡村振兴产业基础。听取审议耕地保护田长制实施情况报告，督促有关方面切实担起田长制法定职责，稳定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保障粮食安全，推动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关注城乡建设。听取审议城市建设管理情况报告，组织视察文明创建工作，实地察看背街小巷、专业市场和封闭物业小区管理情况，督促加强城市建管，助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视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一级公路建设和汛前准备情况，推进城乡基础建设和环境改善。回应民生关切。开展加强校园规范管理推进教育质量提升情况调研，实地走访7所学校，组织2次外出考察，多方收集意见建议，听取审议专项报告，发出审议意见书，进一步推动加强校园管理、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听取医保基金使用和监管情况报告，助力管好用好老百姓“治病钱、救命钱、保命钱”。听取残疾人权益保护情况报告，推动建立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机制和相关政策落实，助力解决残疾人就业难题。

立足依法治县，推进法治望江建设。弘扬宪法精神，规范执行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并指导有关机关开展宪法宣誓。市县联动开展环境保护“一法一条例”暨《长江保护法》《安庆市实施林长制条例》执法检查，推动法治贯彻实施。出台县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工作规则，健全备案审查工作机制，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报告，依法对12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切实维护法制统一。听取审议县法院执行工作情况报告，推荐4名代表参加全市“绘蓝图、谱新篇”视察人民法院活动，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和代表旁听司法庭审，参与案件评查、听

证，助力司法工作质效提升，促进公平正义。组织开展“八五”普法、“江淮普法行”“督查行”、“124宪法宣传周”活动，让宪法法律精神深入人心。开展村级小微权力监督专项调研，首次听取审议县纪委监委专项工作报告，积极做好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处理，提出意见建议，助力基层治理。

### 三、坚持系统谋划推进，在积极探索实践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以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点建设为抓手，把全过程人民民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大工作的各环节，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基层治理、民生实事等重点工作中，保证决策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

以点带面，推进实践点建设。按照自上而下推荐、层层把关的要求，首批选择10个基础较好、班子较强的村，充分发挥基层首创精神，建设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点。实行主任会议成员和委室分工联系指导机制，召开实践点建设推进会，对照有固定场所和设施、有标识标牌、有民主实践路线图、有相关制度方案、有实践活动计划、有代表网格信息、有活动档案资料、有民主实践成效的“八有”标准，有序推进建设，做到硬件上有氛围、软件里有内容、实践中有活动，努力把实践点打造成展示民主的窗口、服务群众的平台、推进工作的阵地，让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民主就在身边。

以上率下，拓展民主渠道形式。着力推动履职触角向基层延伸，努力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就《安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征求实践点意见，把最基层群众的心声体现到人大立法工作中。开展监督活动、审议相关事项邀请实践点代表参加，充分保障基层群众依法有序参与常委会各项工作，夯实人大依法履职的民意基础。各基层民主实践点通过板凳会、恳谈会等多种形式，听取群众对民生实事、人居环境、移风易俗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形成“群众常来、代表常在、实事常办”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新常态”，真正让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在基层落地生根。

以民为本，丰富基层民主实践。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指导各地围绕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抓实践、建机制、创特色，把人民群众中蕴藏智慧和力量充分激发出来。鸦滩望马楼坚持“一听、二看、三落实”稳步推进实践点建设，常态化开展民主议事；高士毛安、长岭新桥民主协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实施；太慈湖重视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民主决策前召开代表、群众座谈会，得到群众支持和拥护，有效促进产业发展和群众增收；华阳陶寓实行民主管理，村级各项工作明显提升，保障幸福河南站项目顺利施工；赛口社区、雷池雷港充分发扬民主，发挥人大代表和群众作用，加强集镇建设和管理；漳湖回民、杨湾杨闸拓展监督渠道，保证群众更多知情，赢得群众理解支持；凉泉乡及各村，发挥“智慧民主”平台作用，让群众随时参与管理和监督。我县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做法得到上级人大肯定，被省人大《要情专报》推介宣传。

### 四、坚持代表主体意识，在着力服务保障中激发代表履职热情

把服务人大代表作为新时代人大工作重点，积极探索创新代表工作，强化服务保障，丰富代表活动形式，激发代表履职热情，促进代表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强化代表履职保障。根据换届后代表变动情况，调整完善代表小组设置建设完善代表活动室87个。完善“三联”机制，推进主任会议成员与代表小组、常委会委员与基层代表、代表与选民的沟通联系常态化，走基层、访企业、进社区，开展视察、宣讲、调研、述职等形式多样活动，让人民群众随时找到人、说得实话、办得了事。规范完善代表履职档案，评选10个先进代表小组和14名优秀人大代表，落实代表履职补助，增强代表履职荣誉感、责任感。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高度重视代表履职能力建设，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结合人代会召开，邀请省、市人大专家来讲课，开展代表履职初任培训和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组织部分新任县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到省人大培训中心集中轮训，增强县人大意识和履职能力。对违法违纪代表，及时依法终止其代表资格，着力加强代表监督管理。

丰富代表履职活动。围绕监督议题，邀请相应专业、行业人大代表参加各类调研视察活动42次。组织代表围绕相关议题开展自行调研，多层次收集意见建议341条，为常委会审议报告提供重要参考。开展“喜迎二十大，代表访民情”活动，助力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组织驻视市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活动2次，方便代表知情知政、建言献策。各乡镇街道人大和代表小组，定期开展代表活动，组织代表向选民述职，促进代表履职更加经常化、规范化。

督促代表建议办理。跟踪督办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收到的87件代表建议，听取审议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并开展满意度测评，力促代表建议在法定时限内高质量办理。扎实开展以“关注民意提建议，五级代表在行动”为主题的“一月一建议”活动。坚持“一句一提示、半月一催办”，建立代表建议“提、交、办、督、答、评”贯通机制，持续推动一批民生实事落实，努力把代表的呼声变成群众的掌声。县内四级人大代表通过履职平台提出建议6700多条，代表覆盖率100%，县人大代表提出建议办结率达83%。

### 五、坚持对标形势要求，在强化自身建设中提升人大工作水平

牢牢把握新时代新要求，坚持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努力推进人大工作与俱进。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对标“四个机关”建设总体要求，坚持政治引领，出台县人大常委会加强自身建设的决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任，持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扎实推进常委会党组及机关建设，着力夯实思想根基。

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做好设立三个街道人大工委的相关工作，及时任命工作人员，指导健全制度机制、依法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党建要求，设立机关党总支和两个支部，着力强化党员干部管理服务。机关多名干部因工作表现突出，得到提拔重用或职级晋升。组织开展县乡人大干部履职培训，促进履职能力提升。

加强工作作风建设。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抓手，强化政治理论及人大业务知识学习，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一改两为”促发展和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对标对表，完善相关制度，认真调研、求实论证、建言献策、监督推动，构建充满活力、务实高效的运行机制，不断增强履职水平。

加强内外交流互动。坚持主任会议成员和委室联系乡镇人大机制，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和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人大工作相关座谈会、推进会、谋划会。加强对外交流，组织外出调研考察5批次，接待外地人大来我县考察交流3批次，促进互学互鉴、共同提升。重视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民主法治宣传，《江淮法治》宣传工作受到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通报表彰。

### 2023年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落实县“十四五”规划和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的关键之年。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将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全县发展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全力服务县委部署、积极支持政府工作，助力主要经济指标增幅进入全市第一方阵，聚力打造“三基地一中心”、宜居韧性智慧滨江新城、全国纺织服装名县，为加快建设创新、共进、美丽、开放、幸福的现代化美好望江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 一、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高站位提升政治素养

持续深入抓学习。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采取多种形式学习宣传，推动人大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组织人大干部和人大代表集中培训，指导代表小组开展集中学习。广泛开展宣传宣讲，认真组织交流研讨，营造浓厚学习氛围，更好地凝聚党心民心，扩大社会共识。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代表示范表率作用，带头学、带头讲、带头干。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增强政治意识，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加深刻地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使忠诚核心始终成为人大干部和人大代表最鲜明的政治品格。压紧压实政治责任，切实增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

强化履职责任担当。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思想上紧扣县委意图，工作上紧盯县委决策，行动上紧跟县委步伐，切实在加强党对人大工作领导上聚焦聚力，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上聚焦聚力，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聚焦聚力，在提升监督实效上聚焦聚力，全面做好重大事项决定、依法任免、有效监督和代表工作，推动望江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 二、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高效能履行监督职责

聚焦中心工作监督。围绕推动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三基地一中心”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开展监督。听取审议上半年计划执行、全县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情况报告，组织代表视察智慧园区建设，助推发展提档升级。审议2022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听取审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开展招商引资政策落实情况调研，听取工商联发挥政企桥梁纽带作用的调研报告，推动政企沟通交流，优化营商环境，提振发展信心。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专项调研，听取审议工作报告，视察县城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助力城乡发展。开展“两强一增”行动实施情况调研，力促现代农业高质发展。开展农旅融合发展情况调研，助力乡村产业振兴。重视防汛保安，视察防汛抗旱准备工作，促进防汛防汛抗旱工程建设成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聚焦预算审查监督。听取审议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2022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持续推进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切实助力政府管好“钱袋子”、算好经济账。根据财政运行情况，适时听取审议2023年县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以及债券资金安排和超收收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等财政预算调整报告，充分发挥政府债务融资的积极作用。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应用，充分发挥联网监督功效，更好服务代表参与人大预算监督。

聚焦民生关切监督。坚持把改善民生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突出暖民心行动，不断提升人大工作的民生温度。听取审议县乡村三级分级诊疗工作报告，促进落实“上下联通”分级诊疗制度，推动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视察基层三级医保服务网络建设，推动医保服务力量下沉，夯实医保服务网络基础。组织视察15分钟健身圈建设情况，助力文体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听取乡村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情况报告，推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开展基层供销社组织建设情况调研，进一步发挥供销社为农服务作用。持续推进暖民心工程、民生微实项目，提升人大监督人民情怀。

### 三、以全过程人民民主为导向，高水平推进民主法治建设

打造实践点建设望江样板。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论述，认真总结经验做法，提升首批实践点层次和内涵，扩面延伸、稳步推进各地和相关行业、企业实践点建设，切实把实践点打造成发展人民民主的前哨、人大工作的智库、代表履职的平台、国家机关联系群众的桥梁。健全“一府一委两院”联系实践点机制，指导“一府一委两院”以多种方式向实践点通报工作、听取意见，组织实践点群众民主参与民生服务、基层治理及其他经济社会事务管理。健全人大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任免工作联系实践点机制，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民主实践中的主体作用，推动人大决定、监督、任免等工作向基层下沉延伸。

推进法律贯彻实施。聚焦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收集立法建议，为上级人大高质量立法做好服务。听取审议贯彻实施统计法情况报告，力促提升统计服务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组织开展长江十年禁捕工作视察，推动长江保护法贯彻实施，助力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督促依法保护生态环境。听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情况报告，助力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听取审议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报告，推动形成全社会参与公益保护的良好氛围。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维护法制统一和权威。听取公安警务改革工作情况报告，组织代表调研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机制建设，继续做好涉法涉诉案件督办，助力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进平安望江建设。

组织民主选举任免。充分发扬民主，适时依法依规程序开展代表增补选工作。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原则，规范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加强对常委会任命工作人员的任后监督，听取审议县政府组成部门部分主要负责人述职报告，全覆盖审议常委会任命的县政府、县法院、检察院工作人员述职报告，督促依法行政、公正司法。

加强民主法治宣传。加强对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学习宣传，用心用情讲好人民民主故事，让全过程人民民主可触、可感、可信。积极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要求，宣传新时代10年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成效，督促开展“124”宪法宣传活动，弘扬宪法精神，推进法律贯彻实施。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开展“江淮普法行”“督查行”活动，进一步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高质量法治保障。

### 四、以人大代表为主体，高标准保障代表履职

强举措，做好代表履职服务。立足培训经常化的要求，统筹加强代表学习培训，着力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出台县人大代表履职管理办法，建立人大代表履职积分清单，常态化收集代表履职档案。完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年度目标考核和人大代表推优评先机制，强化代表履职责任意识。多形式、多层次邀请代表广泛深入地参与常委会重要工作、重大活动，进一步扩大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的覆盖面，提升代表履职参与度，努力实现本届基层代表在任期内至少列席一次常委会会议。推进落实代表履职补助，切实为代表履职做好服务保障。

搭平台，拓宽代表履职渠道。科学编组，优化代表小组设置，方便代表开展活动。持续巩固“镇家村室”建设成果，规范建设标准、细化管理举措、丰富活动内涵、深化作用发挥，推动代表利用代表活动室热情接待选民，主动走访选民，经常地参加代表小组活动，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民有所应。建立代表座谈机制，结合代表接待日活动，统筹谋划、精心安排全年代表座谈会主题。统筹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加强同代表的联系，认真听取代表意见建议。

促办理，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持续推进“聚民意，惠民生”行动，扎实开展“关注民意提建议，五级代表在行动”活动，推动解决人民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和天大有感的关键小事。坚持代表建议高质量“提”与高质量“办”相结合，推动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加强政策学习、调查研究、主动与承办部门沟通，帮助代表提高议案建议质量。完善重点建议遴选和督办机制，统筹领衔督办、重点督办、常规督办等方式，建立代表建议办理的全过程沟通联系机制，推动建议办理从“答复满意”向“结果满意”转变。

### 五、以“四个机关”建设为定位，高要求加强自身建设

完善机制，形成运转高效氛围。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四个机关”重要论述，健全相关会议和机关工作机制，保障会议程序更规范、工作运行更顺畅。建立监督闭环管理机制，确保人大履职实效。加强人大制度和工宣工作，适时召开推进会议，加强学习交流、会商策划、定期通报、表彰奖励机制，着力营造浓厚舆论氛围，不断展示人大工作成效。

改进作风，激发干事创业动能。保持良好学风，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定期集中学习、交流研讨。继续组织县乡镇街人大干部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水平。持续改进会风，开短会讲实话或空话，审议发言直奔主题、直面问题。优化工作作风，勤勉履职、敬业奉献，着力营造求真务实、争先创优的良好风气。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守纪律底线，勿触法律红线，力求为民办实事实有亮点、为企优环境有成效。

加强互动，促进人大工作共同提升。秉持“有为才有位，有位更有为，有位必有责”的理念，树立鲜明的履职导向，推进县乡及街道人大工作。增强系统思维，在履职监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民主法治建设上同步发力、统筹推进；增强创新意识，加强学习交流，鼓励探索实践，着力形成工作特色和亮点；增强联动性和执行力，推进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